

证券代码：600057
债券代码：240429
债券代码：240722
债券代码：242565
债券代码：242747
债券代码：242748

证券简称：厦门象屿
债券简称：23 象屿 Y2
债券简称：24 象屿 Y1
债券简称：25 象屿 Y1
债券简称：25 象屿 Y2
债券简称：25 象屿 Y3

公告编号：2025-074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实施市场化债转股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厦门象屿”）控股子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象屿物流”）于 2022 年 8 月实施市场化债转股，引进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分别简称“交银投资”“中银资产”“东方资产”）。现投资方首次实缴出资已满 36 个月，经沟通协商，中银资产、东方资产按照约定到期退出；根据 2022 年 8 月各方关于退出安排的协议约定，由厦门象屿分别向中银资产、东方资产支付转让价款 10.21 亿元、5.10 亿元，受让其分别持有的象屿物流 6.07%、3.04% 股权，实现其投资退出；交银投资选择延期 3 年，继续持有象屿物流 6.07% 股权。

一、本次交易概述

根据国务院《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6〕54 号）精神，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6 月、2022 年 8 月实施了象屿物流市场化债转股，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（临 2019-035、临 2021-065、临 2022-074、临 2022-078）。

根据 2022 年 8 月增资象屿物流时签订的相关协议约定，自投资方首次实缴出资后满 36 个月，在各方未就延期达成一致等特定情形下，由厦门象屿支付转让价款，受让投资方持有的目标股权，实现其投资退出。现投资方首次实缴出资已满 36 个月，经公司与三家投资方沟通确认，中银资产、东方资产按照约定到

期退出，交银投资选择延期 3 年。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分别与中银资产、东方资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，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中银资产、东方资产分别持有的象屿物流 6.07%、3.04% 股权，转让价款分别为 10.21 亿元、5.10 亿元。交银投资同意延长投资期限 3 年，继续持有象屿物流 6.07% 股份，交银投资、象屿物流、厦门象屿就续期事项签订补充协议，结合市场和企业经营最新情况，对 2022 年 8 月增资象屿物流时签订的相关协议条款进行补充和调整。中银资产、东方资产退出后，公司持有象屿物流 93.93% 股权。

本次退出前后，象屿物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退出前持股比例	退出后持股比例
1	厦门象屿	84.8142%	93.9257%
2	交银投资	6.0743%	6.0743%
3	中银资产	6.0743%	0%
4	东方资产	3.0372%	0%
合计		100.0000%	100.0000%

本次退出是根据 2022 年 8 月象屿物流实施市场化债转股时的相关协议安排进行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；交银投资延期持有属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，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中银资产、东方资产退出是根据 2022 年 8 月象屿物流实施市场化债转股时的相关协议安排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交银投资延期有利于继续优化公司子公司治理结构，支持业务发展，不断增强公司竞争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4 日